

平定特产协会文件

平协【2019】2号



关于发布平定特产协会 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位会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为贯彻落实平定特产行业标准化工作管理工作，促进特产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协会制定了《平定特产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规范标准的制修订工作，现予以发布。

特此通知！

附件：平定特产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2019年11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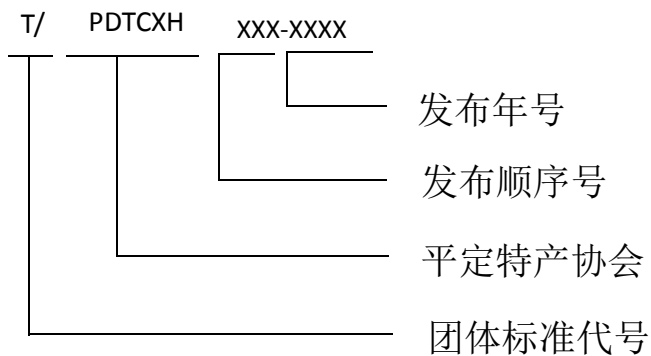
平定特产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完善我县特产行业标准化工作，加强平定特产协会团体标准的规范化管理，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团体标准，是指平定特产协会统一管理、制订和实施的自愿性标准。

第三条 团体标准的编号由代号、发布顺序号和发布年号构成。团体标准的代号由团体标准代号 T 和平定特产协会英文代号 PDTCXH 五个大写英文字母构成。



第四条 团体标准的立项审批和标准审定由团体标准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委员会的成员由协会的常务理事会成员构成。

第五条 团体标准是以协会为平台，由会员单位自主创新，协会统一管理并组织的自愿性标准，是国家标准的有效补充。团体标准应有利于合理开发和利用合格评定制度，并积极贯彻国家相关的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第六条 编制社会团体标准的计划，应遵循下列原则：

(一)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体现国家技术、经济政策；

(二) 适应特产市场发展的需要；

(三) 与相关标准协调配套，不与现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重复或抵触。

(四) 协调融合、有序优化、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五) 制定过程公开、公正、公平。

第七条 对于需要在全行业内统一，而又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下列技术要求，可制定协会团体标准：

(一) 新技术、新方法、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应用；

(二) 涉及专利的技术；

(三) 具有前瞻性、先导性的技术；

(四) 试验、质量检测和评定方法；

(五) 术语与符号。

第二章 团体标准制修订

第八条 协会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包括：立项、起草、征求意见、审查、批准、发布、实施、宣贯和复审等。

第九条 团体标准提案的提出和立项：

1、由会员单位提出团体标准提案；

2、协会根据行业发展需要提出团体标准提案；

3、相关政府部门委托提出团体标准提案。

提案由会员单位提交协会理事会审批，经协会理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批准立项。紧急或特殊立项提案可直接提交协会会长会议审批并

向协会理事会报备。

第十条 经协会立项的团体标准，由协会公开征集项目承担和参与单位，原则上由提案提出单位负责组建标准制定工作小组，并组织标准的起草工作。标准制定工作小组的构成应符合利益相关方代表均衡的原则，并报协会理事会批准。

第十一条 提案提出单位正式成立起草组，宣布起草成员，讨论修改并确定大纲，进行人员分工，确定标准技术内容，通过讨论和完善，形成拟用于征求意见的标准稿件。

第十二条 征求意见稿应经协会同意后方可征求意见，并应采取公开征求意见与定向征求意见相结合的方式。标准征求意见稿须发布官网征求意见。征求意见时间一般为 30 天。

第十三条 协会理事会对团体标准项目意见书的必要性、可行性一对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符合性进行审查并对项目举手表决，获得标准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赞成票的提案可批准立项。

第十四条 通过审查立项的团体标准项目，应形成标准修制订项目计划，并在全体成员范围内通报，以便成员参与标准工作或发表意见，同时鼓励团体标准制订计划通过合适的渠道向社会公布。

第十五条 协会对团体标准进行批准和发布。

第十六条 对于符合立项条件的特别成熟的标准提案项目，如已形成规范性文件并经实践验证的标准提案，可省略起草和征求意见阶段，直接向协会提出申请审查并发布。

第十七条 团体标准的制定从立项起 2 年内仍未达到审查发布阶

段的，标准项目将予以取消。

第十八条 团体标准实施后，协会根据需要可组织对其进行复审，以确认标准继续有效或者予以修订、废止。复审应遵循客观公正、公开透明、广泛参与、注重实效的原则。复审周期一般不超过3年。

第十九条 团体标准制订经费原则上由项目承担单位和参与单位共同承担。

第三章 团体标准实施

第二十条 协会的团体标准实施后，会员单位应采用相应的协会团体标准。其他非会员单位采用本协会团体标准的应得到协会的书面授权，方可作为该企业产品的执行标准。

第二十一条 协会团体标准已经转化为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相应的团体标准应予以废止。

第二十二条 协会根据实际需求，统一组织对团体标准的宣贯和推广工作。

第二十三条 协会建立实施激励机制，表彰和奖励在团体标准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第二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以对团体标准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向协会进行反馈。

第四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由协会理事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